

## 會議紀錄

請假議員：陳清標  
公假議員：張建邦 陳重光 孫鳴  
來賓：各報社電臺記者

### 臺北市議會第一屆第三次大會第九次

#### 會議紀錄

列席：市政府

秘書長：余鍾驥

民政局長：柯台山

研考會執行秘書：何柏林

國宅會及社建會：蔡添璧

兵役處長：周勗光

地政處長：熊鼎盛

本會秘書處：

秘書長：林家楠

議事組主任：林朝樹

秘書：劉維美

法制室主任：范化民

主席：林議長挺生

總紀錄：劉維美

速記員：黃超詣

#### 甲、報告事項

一、林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三次大會第八次會議紀錄。

『丁、討論事項』人民請願案建設審查委員會所屬第十一案大會議決修正為：『送市府於本會期內遷移並將改善情形提下次會報告』

#### 乙、質詢及答覆事項

出席議員：陳愷 梁紹洲 康寧祥 鄭娟娥  
楊炯明 張宗明 高惠子 李福長  
潘天祿 王武雄 張元成 莊阿螺  
楊黃秀玉 鄭惠芝 顏武勝 陳健治  
林義盛 陳良光 蔣淦生 陳俊雄  
黃馨葆 舒子寬 紀榮治 林挺生  
鄭瑞齋 陳清軒 林利錢 陳瑞卿  
周洪根 林振永 林榮剛 黃聯富  
林穆燦 羅文富 張同生 周財源  
廖東城 荆鳳崙 周陳阿春 王友祿  
賴張珠玉 陳振家 范伯超

第五組質詢議員：李福長 張宗明 林義盛 陳俊雄  
楊炯明 林利鈕 王武雄 顏武勝 舒子寬 陳清標  
陳瑞卿 陳良光 周陳阿春

稅捐稽征處劉主任秘書實英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未答部份以書面答覆)

李議員福長代表宣讀質詢摘要（如書面）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王武雄 楊炯明 張宗明 陳良光 舒子寬 周陳阿春 林利鈕 顏武勝（詳質詢及答覆）

余秘書長鍾驥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秘書處視察室吳主任雪山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秘書處第三科金科長裕基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社會局彭局長德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殯儀館蔡館長桂煌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社會局第二科吳科長在燕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人事處姚主任秘書雲化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社會局第六科黃科長士清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未答部份以書面答覆）

## 二、財政部門質詢：

第一組質詢議員：蔣溢生 潘天祿 梁紹洲 范伯超

張同生 周洪根

蔣議員溢生代表宣讀質詢摘要（詳質詢及答覆）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梁紹洲 張同生 潘天祿 蔣溢生

范伯超 周洪根

（詳質詢及答覆）

財政局鍾局長時益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主計處何處長大忠答覆（詳質詢及答覆）

## 一、動議人：陳良光

案

由：為社會局核准成立「計程車運輸合作社」其經過情形如何又該合作社成立後是否影響計程車行業者存廢問題亟需瞭解應請大會組成專案小組進行調查案。

議決：（一）通過。

（二）公推張元成 陳俊雄 王武雄 王友祿

林利鈕 李福長 林義盛七議員組織專案小組

（三）召集人：張元成

## 二、動議人：陳良光

案 由：據聞綜合救濟院工程有收受回扣情事又該院婦女

職業輔導所迭聞收容婦女逃亡重操舊業亟需瞭解該院業務情形應請大會組成專案小組調查案。

議決：（一）通過。

（二）公推舒子寬 羅文富 黃馨葆 楊炯明

高惠子 張同生 梁紹洲七議員組織專案小組

（三）召集人：舒子寬

## 丁、其他事項

質詢時間每人分配十一分，甚為寶貴，但目前質詢組議員

中，如有缺席或請假，則扣除其實詢時間，不甚合理，為充分發揮本會質詢權，應請免予扣除。

發言議員：張宗明 梁紹洲 林榮剛 周陳阿春（詳錄音）  
決定：質詢組議員如有缺席或請假時，其實詢時間不予扣除，留供同組議員質詢之用。

## 二、主席：

(一) 本會經與國防部軍友總社連繫訂於明（廿二）日上午九時，分為兩團分別訪問陸、海、空、勤、警備、憲兵等六總部，請於明晨八時四十分前來會乘車前往。

(二) 訪問團第一團由本人擔任團長，第二團團長原定由張副議長擔任，因副議長已因公出國，希另公推同仁一人擔任團長。

決定：公推梁議員紹洲擔任。

## 散會。

# 台北市議會第一屆第三次大會第十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年五月廿四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四十三分至十一時五十四分  
下午：二時三十六分至五時三十六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陳愷 梁紹洲 林義盛 張同生  
陳良光 黃馨葆 鄭娟娥 范伯超

甲、報告事項

主	財政局長：鍾時益	主計處長：何大忠
席：林議長挺生	台北市銀行總經理：羅啓源	稅捐稽徵處長：鄭可鑒
本會秘書處：	社會局長：彭德	新聞處長：朱鶴賓
總紀錄：劉維美	秘書長：林家楠	秘書：劉維美
速記員：黃超詣	議事組主任：林朝樹	法制室主任：范化民